

证券代码：836979

证券简称：惠民水务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非职工代表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徐保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郑筠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尹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岳巍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红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杨学亮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利华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玉喜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河，男，汉族，1970 年 7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1992 年 10 月至 2002 年 2 月，就职于包头市自来水公司，先后担任生产调度员、财会科出纳员；2002 年 2 月至 2018 年 1 月，就职于包头市供水总公司，先后担任财会部副部长、雪巍制水公司经理、企发部部长、财会部部长；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8 月，任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20 年 8 月至 2025 年 6 月，就职于包头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，先后担任财务审计部副部长、审计法务部部长。

张红帅，男，汉族，1980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学历，副高级工程师。2005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包头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，先后任职于营销部、管网部、东河管网修建公司、水业市政公司、安全生产部和信息中心，现任包头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周玉喜，男，汉族，1975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研究生学历，机电工程师、政工师、二级建造师。1998 年 3 月至 2007 年 2 月，就职于包头市供水总公司，先后担任东河水厂生产管理员、运行段长，分质供水公司设备管理员、车间主任；2007 年 3 月至 2024 年 1 月，就职于包头市惠民水务有限责任公司，先后担任运营管理部管理人员、副部长、部长，副总经理，党总支委员，工会主席；2024 年 2 月

至 2025 年 5 月，任包头市再生资源及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；
2025 年 6 月至今，任包头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正常有序开展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3 日